

最新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汇总5篇)

为确保事情或工作顺利开展，常常要根据具体情况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综合考量事情或问题相关的因素后所制定的书面计划。方案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方案。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篇一

（一）总体思路

按照农村人居环境“一年见成效、两年有提升、三年大改观”的总体目标和“由村内到村外、由户内到户外、由屋内到屋外”的工作思路，以“三清三建三提升”为重点，坚持示范引领、全面带动，做好户内整治与户外整治同步推进、村庄风貌与精神面貌同步提升，着力解决农村“七乱”问题，努力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二）绩效目标

该项目受益村数5个，受益户数469户，受益人数1256人。通过实施项目，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极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打造生态宜居乡村，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一）项目主管部门：渭源县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实施单位：莲峰镇、锹峪镇、上湾镇、麻家集镇、清源镇。

（三）建设地点：莲峰镇团结村、锹峪镇贯子口村、上湾镇上湾村、麻家集镇袁家河村、清源镇张家湾村。

(四) 建设时限□20xx年6月至9月

(五) 建设性质：新建

(六) 建设内容：

1. 上湾村：总投资30万元，结合上湾村村庄建设规划及村情实际，以提升人居环境为目的，新建道路排水渠780米，毛石护坡70米。

2. 张家湾村：总投资30万元，对清源镇张家湾村徐家庙社道路沿线农户进行基础设施提升改造2500平方米，投资24万元；房前绿化200平方米，投资6万元，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

3. 贯子口村：总投资30万元，整治断壁残垣28米，投资2.1万元；公共区域基础设施配套建设1560米，投资9.36万元；村内传统建筑修复保护2365m²，投资9.46万元；村内公共区域绿化1150平方米，投资9.08万元。

4. 团结村：总投资30万元，新建掌子社、后庄社晾晒场各一处，共计1600平方米，投资12.8万元；新建30平方米垃圾池两座，投资6万元；徐家堡至水泉社道路两侧覆土4公里，投资4万元；清运村内垃圾约100吨，投资1万元；购置三轮垃圾清运车一辆，投资2.5万元；购置240l铁质垃圾桶74个，投资3.7万元。

5. 袁家河村：总投资30万元，对村级滑坡隐患点进行治理，修建护坡185米。

(一) 资金来源

20xx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 投资概算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150万元。

四、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公告公示要求

（一）方案制定和前期准备阶段（20xx年6月）。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审批及前期公告公示、招投标等前期工作。

（二）项目建设阶段（20xx年7月-20xx年8月）。于7月全面开工建设，8月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同时完成项目建设及建设中公告公示等。

（三）项目验收阶段（20xx年9月）。项目完成后，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县直有关单位进行县级验收，出具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同时各乡镇做好项目自验、审计、竣工报账和绩效评价及竣工公告公示等工作。

（一）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改善469户1256人的人居环境，村容村貌明显改观，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二）生态效益指标：有效解决了农村“七乱”问题，改变了村庄脏乱差现象，加大了环境保护力度。

（三）群众满意度指标：有效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农民生活品质，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严格落实项目主管部门、资金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联合审查、审批制度，确保方案内容符合发展实际需求和群众发展意愿。涉及项目建设的乡镇是该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做好项目实施、资金报账、收益监管、公示公告、做好各类项目资料整理工作，并成立领导小组。村两委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负责做好项目建设、公示公告、资金使用等各项工作的日常监督和项目建成后动员和带领广大群众全面落实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等工作。

（二）做好宣传动员。充分利用微信群、公众号、抖音和快手等新媒体和广播、报刊等媒介，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通过召开村组干部会议、村民议事会议、张贴宣传标语、加强传单等方式，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和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形成推动工作开展的强大合力。

（三）强化资金管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使用，专款专用，专户管理，单独核算。不准挤占、截留、挪用和克扣。项目建设单位根据投资计划和工程进度，按已完成工程量填写报账申请书，经项目负责人和工程监管人员签字后，连同财务原始凭证，审核后予以报账，同时上级管理部门对资金应用情况随时进行检查、监督、年终审计，发现问题，及时查处解决。镇纪委、镇财政所监督检查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落实情况，定期组织开展重点抽查，对发现的问题责成施工单位限期整改，确保财政资金项目落实到位，取得实效。

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篇二

（一）总体要求。按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试点的总体部署，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改革乡村医生服务模式和激励约束机制，健全完善乡村医生补偿、养老和培养培训政策，稳定乡村医生队伍，提高乡村医生整体素质，加强医疗卫生服务监管，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二）主要目标。到2025年，确保全省乡村医生普遍具备医药卫生类中专以上学历，50%以上的乡村医生取得执业助理医生以上资格，乡村医生年龄、学历、执业资格结构更加合理，执业环境进一步优化，合理待遇得到切实保障，基本建成一支素质较高、适应农村基层需要的乡村医生队伍，促进基层首诊、分级诊疗制度的建立，更好保障农村居民享受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服务。

（三）明确乡村医生职责任务。乡村医生（包括在村卫生室执业的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下同）主要负责向农村居民提供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并承担卫生计生部门委托的其他医疗卫生服务相关工作。

（四）合理配置乡村医生人力资源。各地要综合考虑辖区服务人口、服务现状和预期需求以及地理条件等因素，合理配置乡村医生，原则上按照每千服务人口1名的标准配备乡村医生，每个村卫生室至少要有1名乡村医生执业。没有乡村医生的村卫生室，由所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派驻医生提供服务，或引进具有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到村卫生室工作。村卫生室实有人员超过规定配备标准的，原则上不得新进人员。

（五）严格乡村医生准入。县级卫生计生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和《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乡村医生资格审核，加强准入管理。在村卫生室执业的医护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资格并按规定进行注册。新进入村卫生室从事预防、保健和医疗服务的人员，必须取得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从事护理、药事及医技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相应执业资格。

（六）规范乡村医生考核。县级卫生计生部门要按照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并重的原则，完善村卫生室及乡村医生绩效考核办法，统一组织开展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乡村医生提供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数量、质量和群众满意度，执行基本药物制度，遵守基本医保规定，学习培训以及医德医风等情况。考核结果作为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和财政补助的主要依据。具体考核工作主要由乡镇卫生院承担，原则每年不少于1次。在村卫生室内部建立考核和收入分配机制，收入分配向业务骨干倾斜。

（七）强化执业服务监管。县级卫生计生部门要切实加强乡村医生执业管理和服务质量监管，促进合理用药，提高医疗卫生服务的安全性和有效性。逐步将乡村医生纳入医务人员

执业监管信息系统。推进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推动乡镇卫生院领办村卫生室。从严打击乡村医生非法行医、违规购销药品、诱导服务和过度医疗以及违规转诊病人的行为。

（八）完善乡村医生退出制度。建立健全乡村医生考核退出、到龄退出、违法违纪退出机制。对村卫生室及乡村医生的考核结果，作为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的重要依据，考核不合格的乡村医生，不得在村卫生室继续执业。对严重违法犯罪或出现严重医德医风问题的乡村医生，吊销或暂扣其执业资格，并责令退出村卫生室。各县（市、区）政府制定乡村医生到龄退出办法，积极探索村卫生室富余人员退出机制。

（九）加强学历教育。各级卫生计生部门要按照《全国乡村医生教育规划(20xx—20xx年)》要求，制定乡村医生培养规划。鼓励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进入高等医学（卫生）院校（含中医药院校）接受医学学历教育，提高整体学历层次。对于按规定参加学历教育并取得医学相应学历的在岗乡村医生，政府对其学费可予以适当补助。

（十）实施订单定向培养。加强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重点实施面向村卫生室的3年制大学专科免费医学生培养。免费医学生主要招收农村生源。完成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的免费医学生可安排到村卫生室工作，村卫生室工作时间计入协议规定服务期，县级卫生计生部门和定岗的乡镇卫生院要在进修培训、职称评定等方面予以倾斜。

（十一）规范开展岗位培训。各地要依托县级医疗卫生机构或有条件的中心乡镇卫生院，开展乡村医生岗位培训。乡村医生每年接受免费培训不少于2次，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2周。鼓励各地利用信息化手段，对乡村医生开展网上在线培训。各地可选派具有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优秀乡村医生到省、市级医院接受免费培训。乡村医生每3—5年免费到县级医疗卫生机构或有条件的中心乡镇卫生院脱产进修，进修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个月。乡村医生应学习中医药知识，运

用中医药技能防治疾病。

（十二）加强乡村医生后备力量建设。建立乡村医生后备人才库。各地要制定优惠政策，吸引城市退休医生、执业（助理）医师和取得执业资格的医学（卫生）院校毕业生到村卫生室工作。通过“三支一扶”等渠道公开招录高等医学（卫生）院校毕业生补充乡村医生队伍，由乡镇卫生院统一管理，享受“三支一扶”计划相关政策待遇。“三支一扶”期满考核合格后，乡镇卫生院可按规定在编制内办理招聘手续，继续用于乡村医生岗位，实行“院派院管”。

（十三）开展契约式服务。各地要结合实际，探索开展乡村医生和农村居民的签约服务。乡村医生或由乡镇卫生院业务骨干（含全科医生）和乡村医生组成团队与农村居民签订一定期限的服务协议，建立相对稳定的契约服务关系，提供约定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并按规定收取服务费。服务费由医保基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和签约居民分担，具体标准和保障范围由各地根据当地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签约人群结构以及医保基金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承受能力等因素确定。乡村医生提供签约服务，除按规定收取服务费外，不得另行收取其他费用。未开展乡村医生和农村居民签约服务的地方，对于乡村医生提供的基本医疗服务成本，要通过收取一般诊疗费等措施，由医保基金和个人分担。各县（市）至少选择1个乡镇开展试点，总结经验后逐步扩大覆盖范围。加大适宜技术的推广力度，鼓励乡村医生提供个性化的健康服务，并按有关规定收取费用。

（十四）建立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制度。在现行的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中增设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按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相关规定执行，考试合格的发放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限定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执业。取得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可以按规定参加医师资格考试。

（十五）切实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全面落实村卫生室药品零差率补助、一般诊疗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运行经费等补偿政策。动态调整乡村医生各渠道补助标准，逐步提高乡村医生的待遇水平。在2014、将农村地区新增的人均5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全部用于乡村医生的基础上，未来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继续重点向乡村医生倾斜，用于加强村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对在艰苦边远地区和连片特困地区服务的乡村医生，各地要适当增加补助。各地要将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和个体诊所等纳入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管理。

（十六）规范经费拨付方式和监管。规范村卫生室账户开设和核算运行，加强财政补助经费和医保补偿资金的使用监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药品零差率补助、村卫生室运行补助经费实行“按季预拨、打卡发放、考核结算”，由县级财政部门直接拨付到村卫生室账户。一般诊疗费医保报销部分，由医保经办机构按季拨付到村卫生室账户，年终结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药品零差率补助、一般诊疗费由村卫生室负责人根据乡村医生实际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分配，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监管。

（十七）完善乡村医生养老政策。完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保障机制，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比照村干部政策执行。各地要支持和引导符合条件的乡村医生按规定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对具有乡村医生资质、从事乡村医生工作10年以上、到龄从村卫生室退出的乡村医生，落实每月不低于300元的生活补助，补助资金由市、县（市、区）政府统筹解决。对从事乡村医生工作年限或退出年龄达不到上述条件的，可由各地根据财力情况，制定具体办法，适当给予补助，补助水平不得超过符合条件到龄退出的乡村医生。

（十八）改善乡村医生工作条件。采取公建民营、政府补助等方式，支持村卫生室建设和设备采购。加快信息化建设，运用移动互联网技术，建立以农村居民健康档案和基本诊疗

为核心的信息系统并延伸至村卫生室，支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即时结算管理、健康档案和基本诊疗信息联动、绩效考核以及远程培训、远程医疗等。

（十九）拓展乡村医生职业前景。在同等条件下，乡镇卫生院优先聘用获得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进一步吸引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和医学院校毕业生到村卫生室工作。

（二十）完善执业风险化解机制。建立健全覆盖村卫生室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体系。完善乡村医生执业风险防范机制，按照村卫生室业务收入的适当比例提取医疗风险基金，县级财政可给予适当补助。

（二十一）制定实施方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将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纳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统筹考虑。各市要在5月底前制订出台具体实施方案，并报省医改办、省卫生计生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备案。

（二十二）落实资金投入。县级人民政府要将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省对乡村医生队伍建设予以支持，进一步加大对困难地区的补助力度。各级财政要及时足额下拨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相关经费，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挪用、挤占。

（二十三）加强督查指导。各地要切实维护乡村医生的合法权益，严禁以任何名义向乡村医生收取、摊派国家规定之外的费用。对在农村预防保健、医疗服务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乡村医生，可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建立督查和通报机制，确保乡村医生相关政策得到落实。

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篇三

20xx年至20xx年，连续三年，每年在全县遴选4个村或示范片区（以下统称示范村），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因地制宜，创建成有规模、有特色，在全省全国有影响的乡村振兴示范村，通过示范引领，以点带面，全面推动我县乡村振兴工作一年一个新台阶。

（一）党政主导。党委政府引导示范村立足资源禀赋，合理选择发展方向和发展模式，不大包大揽、大拆大建，通过领导联点、政策激励、资金奖补等方式，全力支持示范村开展创建工作。

（二）部门主推。在派出强有力的县直单位驻村帮扶的基础上，县直各责任单位对示范村按照“一村一策”和“缺什么补什么”的要求，协同制定创建工作方案、细化工作目标、强化工作措施，在产业、就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方面，为示范村创建提供政策支持。

（三）属地主责。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乡镇长（街道主任）为示范村创建第一责任人，对示范村的申报、成功创建负主责，村支部书记为示范村创建直接责任人，负责牵头抓好示范村创建工作的落地落实。

（四）乡贤主创。发动乡贤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依规参与示范村创建，促进项目回归、人才回乡、资金回流、技术回援、文化回润、公益回扶，加快补齐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等短板，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秀美村庄。

（五）群众主体。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在乡村振兴工作中的模范带头作用，通过开展“三联一创”、成立村民理事会、编制“村规民约”，引导群众出智出力、筹资筹劳共同参与示范村创建，确保创建后期运维管理持续有效、成果共享。

（一）申报单位

乡镇（街道）为示范村申报单位。

（二）申报条件

示范村申报应具备“三强三好”条件，能打造成产业带动型、文化创意型、乡贤引领型、村企共建型、自然生态型等示范亮点和特色优势。

1. 班子配备强。村级党建工作扎实，干部配备合理，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强。对乡村振兴思路清晰，具有较强的治理水平和开拓创新能力。村级无债务，有稳定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2. 产业发展强。主导产业优势明显，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村内有产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服务组织等经营主体，带动村民致富效益明显。

3. 乡贤力量强。能挖掘具有桑梓情怀、有能力、有意愿为家乡乡村振兴作贡献的乡贤。乡贤能带头捐资支持乡村建设和乡村产业发展。

4. 资源禀赋好。依山傍水，有丰富的自然风光，村庄布局规范，村容村貌整洁美观，存留有平江特色的传统习俗、非物质文化遗产或有可考证的历史人文典故或红色文化底蕴。

5. 群众基础好。村内群众面貌新、民风好，勤劳节俭、邻里和睦、尊老爱幼、扶困助弱等美德蔚然成风，能主动积极筹资筹工筹产参与乡村振兴。

6. 基础设施好。交通便捷、通畅，村级组织活动中心和便民设施齐全，电视、网络、自来水等可覆盖。

（三）遴选程序

1. 村级自愿。有意愿的村填写申报表（附件1），并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附件2）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 乡镇申报。乡镇（街道）对提交申请的村进行评估筛选，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规性、完整性进行审查，择优推荐申报到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连片创建的以牵头村为申报主体）。每个乡镇（街道）原则上只能推荐1个村，申报材料、图片等资料于3月10日前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乡村振兴局514室）。
3. 实地核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实地核查评估，3月15日前初选8个村，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复审。
4. 现场评审。乡镇（街道）成立以党（工）委书记任组长、支部书记（驻村第一书记）和乡贤代表为成员的参选小组，利用ppt等形式进行演讲（10分钟），并现场答辩（5分钟），通过现场评审确定4个示范村。

（一）产业兴旺

1. 产业发展。在原有的产业基础上，做强传统主导产业的发展，利用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提升生产效率和质量，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民宿餐饮、乡村旅游等新型业态，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发展产业促进村民入股分红家门口就业增收、村级集体经济稳定增长。（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 项目配套。推进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合理配置农田灌溉设施，坚决遏制耕地抛荒，耕地主要用于种

粮食，能种双季稻的’良田必须全部栽插双季稻，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利用空闲地、废弃地发展设施农业，引导新发展林果业上山爬坡，鼓励利用“四荒”资源，乡村两级为其提供土地流转保障，不与粮争地。（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

3. 创业扶持。支持农民创业，开展生产经营技能培训，培育一批创业致富带头人和土专家，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对村级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给予政策扶持，创建优质的政策和服务吸引乡贤回乡投资，壮大村级经济产业。（责任单位：人社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商务粮食局）

（二）环境秀美

1. 村庄规划。按照“多规合一”的方式，编制公众参与、科学可行的村庄规划，严格按照规划进行村庄建设，完善村级基础设施和村民生产生活条件。（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

2. 人居环境。持续推进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对村民聚居点进行秀美屋场打造，村庄进出口有特色标志，主要路段、屋场、景观有标识介绍，村内给排水管道，电力、电信、电视、广播等杆线整改设置规范，农村户厕改和聚居点人工小湿地全覆盖，有效整治小微水体、黑臭水体，主干道路、公共区域和房前屋后适度绿化美化，村民住房整洁美观，生活生产用品有序存放，家禽家畜圈养，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交通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局、林业局、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城管局、供电公司、融媒体中心、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3. 地域风光。因地制宜打造美丽山塘、美丽水库、美丽河坝等自然景观，依法依规加强对村内合法历史古迹的修缮和保护，保持村庄特有的自然风光和古迹。（责任单位：水利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三）生活便捷

1. 交通物流。高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落实路长制，村组道路畅通，道路安防及标识齐全，加快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加强物流服务，设立快递综合收发点，加快实施“数商兴农”工程，推进电子商务进村入户。（责任单位：交通局、商务粮食局）
2. 数字乡村。推进智慧农业发展，促进信息技术与农机农艺融合发展。以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服务，加快推进千兆光纤□5g网络全覆盖，完善电子商务配套设施，实现“村村响”和“雪亮工程”全覆盖，促进智能乡村、数字乡村建设。（责任单位：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商务粮食局、融媒体中心、公安局）
3. 便民设施。建设村级基础教育、医疗卫生、购物金融、养老服务、防灾减灾应急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责任单位：教育局、卫健局、民政局、应急管理局、金融办）

（四）生态和谐

1. 水土养护。落实河长、林长、田长制，有效管护河道溪流，杜绝非法捕鱼、非法采砂等现象，保护山林田土，杜绝非法占用耕地林地、乱砍滥伐、山体裸露的等现象。（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水利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 绿色发展。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农膜科学使用回收和秸秆综合利用。开展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全面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推广植树造林，因地制宜对荒山、主干道路和水系两旁、房前屋后等地方植树栽花。（责任单位：林业局）

3. 低碳生活。扎实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大力提倡节约水电，积极发展太阳能、沼气等清洁能源，提高生产生活的电气化、清洁化水平，倡导取之有度、用之有节的低碳理念。（责任单位：发改局、生态环境局）

（五）乡风文明

1. 文化挖掘。挖掘历史人文典故、传统民俗文化，利用发展沿革、风土人情、红色历史、典故传说、祖训家规等乡村特色文化充实村庄文化内涵，弘扬地方文化特色，推动乡村文化繁荣兴盛。（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 邻里风尚。通过“移风易俗”树立社会新风，开展“文明家庭”“五好家庭”选树和村歌、“村晚”、广场舞、趣味运动会等体现农耕农趣农味的文化体育活动，弘扬邻里团结、守望相助的传统美德，建成勤劳致富、邻里和睦、尊老爱幼、扶困助弱等社会新风尚，杜绝农村黑恶势力、偷盗抢劫等违法犯罪现象。（责任单位：宣传部、政法委）

3. 共建共治。打造凝聚力、战斗力、创新力强，对乡村振兴思路清晰的支村两委班子，吸收大学生、创业能人为支村两委后备力量，选派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完善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经村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引导乡贤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依规参与乡村治理，推广积分制等治理方式，广泛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责任单位：组织部）

示范村创建周期原则上为1个年度，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申报遴选阶段（20xx年2月28日-20xx年3月20日）。2月28日前下发实施方案，3月10日前完成示范村创建申报，3月15日前完成示范村初选，3月20日前完成示范村遴选。

（二）规划设计阶段（20xx年3月20日-20xx年4月20日）。由乡镇（街道）牵头，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局等单位协助，聘请有实力、有经验的规划设计公司，为示范村编制创建规划。县直各责任单位通过实地调研，制定与示范村创建规划相统一的支持方案，明确支持项目、完成时限和投资规模。示范村创建规划和县直各责任单位的支持方案于4月20日前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批准。

（三）创建实施阶段（20xx年4月20日-20xx年3月31日）。按照示范村创建规划和县直各责任单位的支持方案开展创建，确保20xx年4月中旬动工、9月底完成过半、20xx年3月底完成建设。由乡镇（街道）乡村振兴办负责，每月25日向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一次示范村创建实施进度。

（四）评价验收阶段（20xx年3月31日-20xx年4月30日）。20xx年4月底完成示范村创建工作评价和验收，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和组织县四大家在职领导现场观摩示范村创建成果。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平江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副书记任组长，县人大、政府、政协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县委办、政府办、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交通局、应急管理局、城管局、人社局、商务粮食局、卫健局、教育局、民政局、林业局、水利局、公安局、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供电公司、融媒体中心、金融办、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尹佑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二）强化要素保障。县政府年度整合涉农资金20xx万元，

按照快投快补、少投少补的原则对示范村给予奖补，引导工商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乡贤资本等积极参与。县直各责任单位和乡镇（街道）对示范村创建依规给予项目和资金支持。严禁新增村级不良债务。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建设示范村，保障好示范村农民建房、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用地计划指标。推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融资用于乡村振兴。推进村庄小型建设项目简易审批，规范项目管理，提高资金绩效。

（三）强化督查考核。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对示范村创建工作实行半月简报、月调度、两月讲评、季度召开一次现场督战会。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牵头，对示范村的创建工作实行一月一督查一通报。创建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党政主要负责干部任用和综合绩效、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依据。凡工作落实不到位，导致未达到创建目标的，对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对在示范村的创建工作中涉嫌贪污等问题的，移交县纪委监委立案处理。

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篇四

打造美丽乡村必须因地制宜，创造特色。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村一品、一村一韵”的总体要求，结合本村依山傍水的地理优势和悠久的民俗文化特点，创建美丽乡村本着“宜居宜业宜游”的理念，将岳家圈村着力打造成“乡村休闲，文化体验，人居和谐，民俗旅游”的“四美”村庄。即“规划科学布局美、村容整洁环境美、创业增收生活美、村风文明素质美”。

1、村巷道路硬化工程

为使村民彻底告别“雨天两腿泥，晴天一身土”的生活状况，对村内巷道7500平方米路面彻底硬化。每平方米50元，共需资金37.5万元。目前这项工程已经启动。同时，结合黄水河河道的整治工程，对黄水河河边的环村路长900米、宽8米的

路面进行硬化。总面积7200平方米，每平方米80元，需投资57.6万元。此项工程可为岳家圈村东山开发旅游奠定基础。

2、黄水河河道整治工程

岳家圈村三面环绕黄水河，黄水河河道整治是今年山东省水利厅的计划项目，整治过程中可浆砌黄水河500米两侧河道。这个项目上级投资380万元，现已招投标完毕，近期可动工。

3、村内巷道、庭院绿化工程

为实现“林在村中，村在林中，路在绿化带中，人在风景中”的目标，家家户户进行门前房后绿化、庭院绿化、村巷道路两侧绿化带绿化，共需资金20万元。

4、村庄亮化工程

按照“节俭、大方、美观”的原则，村巷道路硬化竣工后，路两边安装路灯，亮化共需资金20万元。

5、村巷、庭院净化工程

彻底清理村内巷道、农户门前屋后各类垃圾和堆积物，并建立健全保洁长效机制。在村内主干道设置小型垃圾箱，通过公益性岗位或安排低保人员，配置垃圾清运车，对村内垃圾及时清运，集中处理，使村内环境卫生做到制度化、经常化、清洁化，彻底解决村内柴草乱垛、粪土乱堆、污水到处流、苍蝇满天飞、禽畜跟人跑、垃圾到处丢的现象。

6、村容村貌美化工程

目前，村东河边的猪棚、鸡棚等养殖大棚，由于离村较近，既不卫生又不美观，污染环境，与美丽乡村既不协调，又影响村容村貌。村委决定全部拆除，并按照“统一规划，集中

管理，分户养殖”的模式，在离村庄较远的地方重新选址新建一处高标准的养殖基地。切实维护群众的利益，增加农民的收益。同时，在目前村东河边养殖大棚的地方投资20万元新建一处垂钓园。人们可以在这里看着袅袅炊烟、碧绿青山、潺潺流水，休闲垂钓。投资15万元在村委大院新建图书室、电子阅览室等公共为农服务设施；按照“统一设计、统一风格”的标准对村内主要巷道两侧墙体进行装饰粉刷，并利用装饰墙面制作“基层党建、惠农政策、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宣传墙。

7、东山景点开发工程

岳家圈村东山有着很多奇特得天独厚的地貌景观自然资源和悠久的民俗文化，爪髡山、王母娘娘洞、金鱼缸、老虎洞、仙人泉、仙人脚等，每一个景观地方都有一个美丽而又神奇的传说。尤其王母娘娘洞，听村里的老人讲，过去每年的三月三日，周围十里八乡的老百姓都到东山赶庙会，规模非常大，并在王母娘娘洞前搭戏台，唱戏能唱三天三夜。现在虽然没有庙会了，但每年的三月三日、正月初一和十五，周围的群众还是有来王母娘娘洞祭拜王母娘娘、烧香烧纸磕头、半夜挂红的。这些得天独厚的自然景观资源和来自久远的民俗文化，经过一定的包装、策划和营销，完成可以打造成具有乡村地域特色的休闲观光景点。目前，村委会已经与蓬莱民生置业有限公司签约立项，同意利用爪髡山、王母娘娘洞等民俗资源开发旅游项目，同时为岳家圈村兴建苹果、樱桃、葡萄、大枣等观光采摘园，开展无公害水果采摘特色旅游项目，从而打造岳家圈村的乡村农家乐。

8、农户农家乐样板房打造工程

计划投资40万元本着“农户自愿、条件相当、诚信可靠”的原则，在现有农户住房的基础上，按照渔(农)家乐客房设施设备配备、配套标准，经稍加改造，先期打造20户具有浓郁乡村特色的农家乐样板房，并通过有计划地组织接待观光采

摘、休闲度假、特色旅游的游客，开发农家乐项目，以此达到先让一部分人先期致富的目的。

我村是省财政厅的联系点。目前，市财政局已经落实了60万元帮扶资金；小门家镇党委、政府也同意给予一定的扶持；市民生置业有限公司也能给予一定的赞助；付景兵个人可以出资20万元。相信岳家圈村在相关部门以及其他社会力量的帮助下，创建美丽乡村的目标一定能实现，岳家圈村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清廉村居示范点建设方案篇五

亲爱的广大农民朋友们：

建设“美丽乡村”，是中央和省、市委作出的一项带有长远性、战略性的重大决策，是提升群众幸福指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时代要求，这既是我们的共同追求，也是我们的共同责任。

共建“美丽家园”，需要你我协力同心。

从现在起，大家要积极行动起来，以主人翁姿态投身到创建美丽乡村活动中去，各尽其力，各展所长，关心家乡一山一水、一路一渠基础建设，主动参与农村公益事业，凝心聚力打造特色亮点，争做共建“美丽家园”的宣传者、参与者和推动者。

共建“美丽家园”，需要你我内修外善。

从现在起，大家要把美丽乡村创建活动融入日常生活，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保持家居院落、门前屋后整洁，不乱堆乱放，不乱搭乱建，不乱贴乱画，不乱扔乱倒，保障村庄公共空间畅通美观，争做庭院美的践行者、村庄美的倡导者、生活美的引领者。

共建“美丽家园”，需要你我弘扬新风。

从现在起，大家要踊跃参与到村庄环境整治中来，大力弘扬“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集体主义精神，主动监督、劝阻损害公共卫生行为，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带动身边的每一个人，父母为子女作表率，子女为父母做帮手，全家老小齐上阵，干部百姓一条心，形成户户齐参与、人人争美丽的良好氛围，让脏、乱、差远离我们的。生活，争做“美丽家园”的志愿者。

共建“美丽家园”，需要你我文明同行。

从现在起，大家要以文明村民的标准来要求自己，从一举一动开始，移风易俗，革除陋习，遵守公德，倡导文明，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自觉提高环境卫生意识，做到不随地吐痰，不乱扔乱倒垃圾污物，不从事有碍公共卫生的活动，用实际行动为创建美丽乡村增光添彩，争做“美丽家园”的守护者。

广大农民朋友们，开展美丽乡村建设，重在村民参与实践，贵在长效坚持推进。

让我们立即行动起来，同心同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共建共享“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和谐魅力乡村，不断掀起“美丽乡村”建设的新高潮！我们相信，在市委、市政府强有力的推动下，通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天水的天一定会更蓝、水一定会更清、地一定会更绿，我们的家园一定会更美好，生活一定会更幸福！

天水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

20xx年11月